



宁波屹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YIDONG ELECTRONIC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9)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第二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站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他們需閱覽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確認：(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營業額約人民幣29,929,000元及人民幣49,838,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減少約68%及81%（二零零七年：分別為人民幣93,917,000元及人民幣261,944,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4,866,000元及人民幣27,071,000元，相對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盈利倒退約252%及843%（二零零七年：分別為盈利人民幣9,760,000元及盈利人民幣3,646,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每股虧損分別約人民幣2.97分及人民幣5.41分（二零零七年：每股盈利1.95分及每股盈利0.73分）。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及(3)	29,929	93,917	49,838	261,944
銷售成本		(24,280)	(70,958)	(46,613)	(226,599)
毛利		5,649	22,959	3,225	35,345
其他(虧損)／收入		(353)	2,521	1,805	1,5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83)	(1,313)	(673)	(2,626)
行政費用		(13,599)	(10,225)	(22,487)	(21,265)
經營(虧損)／溢利		(8,586)	13,942	(18,130)	13,015
融資成本		(6,378)	(4,361)	(9,163)	(9,067)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964)	9,581	(27,293)	3,948
所得稅開支	(4)	—	(131)	—	(280)
期間溢利		(14,964)	9,450	(27,293)	3,668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866)	9,760	(27,071)	3,646
少數股東權益		(98)	(310)	(222)	22
		(14,964)	9,450	(27,293)	3,668
每股(虧損)／盈利(分)	(6)	(2.97)	1.95	(5.41)	0.7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9,747	264,949
預付租賃款	28,233	36,341
在建工程按金	744	744
	318,724	302,034
流動資產		
存貨	41,868	55,899
應收貸款	-	1,00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 11,776	9,6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6,907	17,970
預付租賃款	941	941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	7,798
應收少數股東款項	-	721
應收董事款項	-	6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34,292
持作買賣之投資	446	4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708	96,1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914	106,105
	156,560	331,59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	48,346	70,50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3,576	160,649
預收款項		13,310	11,442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07,291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80	1,87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9,045	9,5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3	18,169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	19,311
應付股息		4,440	4,440
應付所得稅		-	769
短期銀行貸款		175,104	225,840
遞延收入		657	657
		<u>494,991</u>	<u>630,446</u>
流動負債淨額		<u>(338,431)</u>	<u>(298,8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707)	3,18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6,828)	(4,553)
		<u>(6,828)</u>	<u>(4,553)</u>
		<u>(26,535)</u>	<u>(1,37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0,000	50,000
儲備		(78,556)	(53,614)
		<u>(28,556)</u>	<u>(3,614)</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8,556)	(3,614)
少數股東權益		2,021	2,243
		<u>(26,535)</u>	<u>(1,371)</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0,000	40,449	24,772	1,915	67,004	184,140	3,400	187,54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898)	(898)
期間溢利	-	-	-	2,282	3,646	5,928	22	5,95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u>	<u>40,449</u>	<u>24,772</u>	<u>4,197</u>	<u>70,650</u>	<u>190,068</u>	<u>2,524</u>	<u>192,592</u>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0,000	40,449	24,998	4,637	(123,698)	(3,614)	2,243	(1,371)
匯兌差額	-	-	-	2,130	-	2,130	-	2,130
期間虧損	-	-	-	-	(27,072)	(27,072)	(222)	(27,29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u>	<u>40,449</u>	<u>24,998</u>	<u>6,767</u>	<u>(150,770)</u>	<u>(28,556)</u>	<u>2,021</u>	<u>(26,53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5,163)	5,05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6,688)	(4,379)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95,832)	59,6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137,683)	60,29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2,751	223,442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5,068	283,7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068	283,73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財務公佈準則(「香港財務公佈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合稱「香港財務公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公佈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可用於多種消費電器及電子用品的智能控制器系統以及裝嵌流動電話的業務。營業額於扣除增值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消費電器及電子用品的控制器系統	7,651	—	11,659	17,977
製造流動電話控制器系統及裝嵌流動電話	22,278	93,917	38,179	243,967
	<u>29,929</u>	<u>93,917</u>	<u>49,838</u>	<u>261,944</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55,236	57	975,201	112
銷售廢料	(938,518)	2,463	341,096	1,501
其他	430,918	1	489,230	(52)
	<u>(352,364)</u>	<u>2,521</u>	<u>1,805,477</u>	<u>1,561</u>
總收入	<u>(322,435)</u>	<u>96,438</u>	<u>1,855,315</u>	<u>263,505</u>

3. 分類資料

	消費電器及電子 用品的控制器系統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製造流動電話 控制器系統及 裝嵌流動電話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總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659	17,977	38,179	243,967	49,838	261,944
分類業績	1,600	356	1,625	34,989	3,225	35,345
未分配收入					1,805	1,561
未分配成本					(23,160)	(23,890)
經營溢利					(18,130)	13,016
融資成本					(9,163)	(9,067)
除稅前溢利					(27,293)	3,949
稅項					-	(280)
除稅後溢利					(27,293)	3,669
少數股東權益					222	(22)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7,071)	3,647
資本支出	636	-	-	2,308	636	2,308
未分配資本支出					16,052	-
					<u>16,688</u>	<u>2,308</u>
折舊	1,487	655	1,501	2,201	2,988	2,856
未分配折舊					-	2,326
					<u>2,988</u>	<u>5,182</u>
分類資產	29,574	58,759	289,242	574,686	318,816	633,445
未分配資產					156,467	310,879
資產總值					<u>475,283</u>	<u>944,324</u>
分類負債	1,991	2,982	279,939	419,353	281,930	422,335
未分配負債					219,888	329,397
負債總額					<u>501,818</u>	<u>751,732</u>

4. 所得稅開支

計入綜合損益賬的稅項款額指：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	131	—	280
稅項支出	—	131	—	280

(a)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估計香港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二零零七年：無）。

(b)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須按所得稅率33%就其應課稅溢利繳納稅項。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4,866,000元及人民幣27,07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9,760,000元及人民幣3,646,000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5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5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二零零七年：無）。

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日	11,378	46,862
91日至180日	279	3,171
181日至365日	—	12,628
超過365日	119	39,834
	<u>11,776</u>	<u>102,495</u>

授予客戶的一般賒賬期為期60日至90日。

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日	21,051	166,570
91日至180日	14,173	7,813
181日至365日	12,467	3,431
超過365日	655	117,936
	<u>48,346</u>	<u>295,750</u>

9. 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u>—</u>	<u>—</u>

10.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下列若干資產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信貸的擔保：

- (a) 本集團若干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21,295,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920,000元)的法定押記。
- (b) 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203,958,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362,000元)的樓宇之法定押記。
- (c) 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人民幣446,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511,000元)的抵押。
- (d) 本集團持作買賣投資人民幣46,708,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4,000元)的抵押。

1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為獨立第三方向銀行提供擔保，從而令該名人仕獲取銀行信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可用於流動電話、電視機及各種消費電器及電子用品的智能控制器系統及裝嵌流動電話。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開始在製造及銷售流動電話的新策略，惟銷售額仍處於低水平。如果前景良好且可穩定地繼續發展，即會注入所須資金。

前景

本集團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遷往新廠房生產，並相信此舉令近期之財政狀況得以扭轉。

本集團正等待有利可圖機會之出現，以便即時擴大現時之業務規模，並籌劃運用我們之生產優勢，以配合及適應最新實際市場情況及環境，同時積極在將來相近情況下，吸取二零零七年龐大損失之教訓，儘早佈署安排避免損失。

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49,838,000元，減幅約81%（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61,944,000元），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7,071,000元，減幅約843%（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646,000元）。營業額減少之主要原因包括結構重組、銷售信貸收緊、美元貶值影響貨物出口，以及由為客戶採購物料之成品生產，轉型至加工裝嵌生產模式所引致。

毛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整體毛利約人民幣3,22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0%（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5,345,000元）。邊際毛利率由13.5%降至6.5%。邊際毛利率下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本年度之流動電話銷售額偏低。生產成本已於合理水平，令虧損受到控制至與第一季度相若。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6,53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96,867,000元)，較去年同期改善。往後期間的銷售額增長及業務擴充，應可使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重返正常情況及水平。

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56,560,000元，當中約人民幣64,622,000元為現金及銀行存款(二零零七年：分別為人民幣649,656,000元及人民幣283,736,000元)，反映流動資產及現金資源減少。另一方面，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494,991,000元及人民幣6,828,000元，主要為應付貿易賬款、預收款項及短期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分別為人民幣746,523,000元及人民幣5,209,000元)，負債減少乃因業務規模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6.8%(二零零七年：33.6%)，以銀行借貸總額除資產總值的百分比列示。期內，本集團之銀行借貸風險增加。

其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期內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結算，部分採購需以美元支付。本集團以美元結算銷售，藉以調節及平衡外匯結餘金額，從而減低匯兌風險。由於現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為償還貨幣，因此並不存在外匯結算的重大風險。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外匯兌換風險，於適當時會訂立遠期掉期合約，以對沖有關風險。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酬金成本總額約人民幣4,076,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9,040,000元)，共僱用450名僱員(二零零七年：871名僱員)。酬金是經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僱員可根據個別表現獲發放酌情花紅，以表揚及嘉獎其貢獻。其他福利包括退休計劃供款。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如有）或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權利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下文）的股份，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權益及淡倉披露

據董事所知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公司董事進行交易的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 監事姓名	所持每股 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 （「內資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同類別證券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佔註冊資本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鄭毅松先生	129,500,000股內資股 (附註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附註1)	35%	25.90%
宮正軍先生	91,650,000股內資股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4.77%	18.33%
陳正土先生	63,100,000股內資股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7.05%	12.62%
楊立先生	41,500,000股內資股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1.22%	8.30%

附註：

- (1) 鄭毅松先生並非本公司登記股東。彼於本公司129,500,000股內資股的間接股權是透過深圳瑞聯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深圳瑞聯」)持有。深圳瑞聯擁有中國瑞聯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瑞聯」)90.0%直接權益，而中國瑞聯為本公司的登記股東。

深圳瑞聯及中國瑞聯均於中國成立及以中國為基地。鄭毅松先生直接持有深圳瑞聯32%權益。

- (2) 本公司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乃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時間，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擁有任何權益，或已獲授或已行使可認購該等股份的任何權利。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可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份之好倉

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獲知會以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這些權益並無計入上文所披露有關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的權益內。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同類別證券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佔註冊資本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中國瑞聯	129,500,000股內資股 (上文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35.0%	25.9%
深圳瑞聯	129,500,000股內資股 (上文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5.0%	25.9%
王亞群	37,850,000股內資股 (上文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23%	7.57%
Martin Currie China Hedge Fund Limited	14,245,000股H股 (附註1)	投資經理	10.96%	2.85%
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4,245,000股H股 (附註1)	投資經理	10.96%	2.85%
Martin Currie (Holdings) Ltd.	12,680,000股H股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75%	2.53%
UBS AG	12,850,000股H股 (附註1)	於股份擁有抵押 權益的人士	9.88%	2.57%
Dai Huan	8,200,000股H股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31%	1.64%

附註：

- (1) 「H股」為本公司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海外上市外資股，於創業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仍未成立薪酬委員會外，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自二零零三年六月一日起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指引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所載規定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丁剛毅先生(委員會主席)、唐振明先生及谷建聖先生。

谷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因此，本公司於谷先生辭任後，及覓得接任人選前，並未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條，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關於審核委員會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份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承董事會命
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豐

中國寧波，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劉豐先生

宮正軍先生

陳正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毅松先生

王偉時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振明先生

丁剛毅先生

谷建聖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